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敦化國小

003-2-001-001 曲0岑	003-2-001-011 藍0翔	003-2-002-004 張0碩
003-2-002-012 蕭0亨	003-2-002-013 孔0緯	003-2-002-019 吳0嘉
003-2-003-004 陳0杰	003-2-003-022 楊0傑	003-2-003-047 林0澄
003-2-003-088 凌0霆	003-2-003-092 周0希	003-2-003-094 李0徽
003-2-003-101 吳0濬	003-2-003-107 簡0寶	003-2-003-118 江0呈
003-2-003-121 陳0而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民生國小

004-2-001-002 翁O恩	004-2-002-006 黃O豪	004-2-002-011 李O叡
004-2-004-011 洪O璋	004-2-004-018 林O均	004-2-004-031 楊 O
004-2-004-052 梁O淳	004-2-004-057 江O甯	004-2-004-061 邱O翔
004-2-004-065 許O愷	004-2-004-075 沈O睿	004-2-004-083 梁O悅
004-2-006-007 黃O恩	004-2-006-014 李O森	004-2-006-016 曹O妍
004-2-008-004 郭O昀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民權國小

005-2-001-001 李0熙	005-2-001-003 駱0熙	005-2-002-005 蔡0桐
005-2-005-010 黃0鈞	005-2-005-013 陳0宇	005-2-005-035 周0茹
005-2-005-040 許0承	005-2-005-048 許0瑄	005-2-005-049 王0欣
005-2-005-051 杜0樺	005-2-007-005 張0文	005-2-008-004 賈0荷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三興國小

012-2-012-010 張 0	012-2-012-013 王0睿	012-2-012-019 徐0丞
012-2-012-027 許0宸	012-2-013-001 楊0頤	012-2-013-002 林0均
012-2-014-004 陳0潔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光復國小

011-2-011-020 劉O睿	011-2-011-035 劉O穎	011-2-011-038 林O冉
011-2-011-045 楊O逸	011-2-011-049 張O碩	011-2-011-058 王O芸
011-2-011-071 高O均	011-2-011-079 洪O瞳	011-2-011-084 徐O允
011-2-011-088 馮O恩	011-2-011-101 林O樸	011-2-011-108 許O庭
011-2-011-110 康O升	011-2-011-112 張O翔	011-2-011-121 黃O翔
011-2-011-129 林O寬	011-2-011-134 周O蔚	011-2-011-135 李O嘉
011-2-011-152 謝O弦	011-2-011-156 周O煌	011-2-015-001 張O芯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博愛國小

017-2-009-008 蔡0語	017-2-009-014 陳0喬	017-2-013-004 曾 0
017-2-017-001 簡0川	017-2-017-003 陳0佑	017-2-017-004 陳0佑
017-2-017-012 吳0曦	017-2-017-050 許0晰	017-2-017-055 林0佑
017-2-017-057 施0霆	017-2-017-067 劉0倫	017-2-017-075 陳0毅
017-2-017-077 蘇0桓	017-2-017-081 黃0禎	017-2-017-087 李0展
017-2-017-094 李0一	017-2-017-098 吳 0	017-2-017-122 柳0謙
017-2-017-125 簡0石	017-2-017-135 游0睿	017-2-017-138 鄭0妍
017-2-300-001 黃0程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大安國小

021-2-021-002 陳O燊	021-2-021-014 劉O愷	021-2-021-028 陳O碩
021-2-021-034 蕭O鈺	021-2-021-035 彭O瑜	021-2-021-040 杜O睿
021-2-021-046 朱O嫻	021-2-021-048 陳O妤	021-2-021-051 魏O嘉
021-2-021-055 韓 O	021-2-021-058 林O恩	021-2-023-001 許O媛
021-4-021-013 林O恩	021-4-021-019 蔡O騰	021-4-022-002 沙 O
021-4-025-003 蔡O綺	021-4-026-001 蘇O采	021-4-029-001 張O翔
021-4-029-006 陳O叡	021-4-250-001 詹O翰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龍安國小

020-2-020-015 蔡O展	020-2-020-027 孫O鈞	020-2-020-033 翁O皓
020-2-020-042 彭O宸	020-2-020-043 白O宏	020-2-023-006 周O存
020-2-023-013 葉O邑	020-2-025-003 鄭O月	020-2-026-001 林O修
020-2-026-006 鄭O庭	020-2-026-010 許O馨	020-2-029-015 羅O愷
020-2-029-020 王O晴	020-2-299-001 黃O恩	020-2-305-001 邱O希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銘傳國小

027-2-025-002 陳O彤	027-2-026-002 蔡O安	027-2-027-001 陳 O
027-2-027-016 林O夏	027-2-027-022 袁O育	027-2-027-034 賴O翰
027-2-027-037 徐O義	027-2-027-038 李O愷	027-2-027-041 游O佳
027-2-027-055 曾O安	027-2-027-060 林O樂	027-2-028-001 王O凍
027-2-306-001 黃O鉸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幸安國小

022-2-022-010 陳O逸	022-2-022-012 蕭O崢	022-2-022-016 楊O菲
022-2-022-022 宋O霓	022-2-022-029 湯O澈	022-2-022-033 吳O穎
022-2-022-047 李O揚	022-2-022-053 張O騫	022-2-022-061 吳O森
022-2-022-074 徐O翔	022-2-022-079 張O嘉	022-2-022-089 陳O瑀
022-2-022-094 吳O志	022-2-023-004 陳O恩	022-2-023-012 洪O太
022-2-023-014 李O寧	022-2-025-002 陳O熙	022-2-029-012 江O恩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仁愛國小

024-2-023-001 王O帆	024-2-023-002 劉O增	024-2-023-008 張O綺
024-2-023-009 侯O閔	024-2-023-021 劉O碩	024-2-023-025 莫O菲
024-2-024-006 胡O予	024-2-024-018 鄭O義	024-2-024-035 馮O意
024-2-024-039 李O樂	024-2-024-047 夏O穎	024-2-024-052 何O薰
024-2-024-063 林O若	024-2-024-074 劉O希	024-2-024-076 姚O爾
024-2-024-080 黃O澈	024-2-024-093 蔡O云	024-2-024-102 周O岑
024-2-024-108 陳O甯	024-2-024-112 尤O玥	024-2-024-113 魏O仔
024-2-024-122 林O宸	024-2-306-001 陳O序	024-2-306-004 白O宇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中山國小

030-2-030-004 江O齊	030-2-030-006 黃O境	030-2-030-027 張O愷
030-2-030-056 蔡O佑	030-2-030-063 吳O宸	030-2-030-064 林O諺
030-2-030-066 顏O玄	030-2-030-070 吳O懋	030-2-031-001 張O菲
030-2-033-001 李O倫	030-2-036-004 蔡O融	030-2-036-008 盧O宸
030-4-030-007 張O媿	030-4-030-027 許O瑄	030-4-036-003 張O愷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長安國小

032-2-031-006 張O愷	032-2-031-008 吳O凱	032-2-032-004 莊O逸
032-2-032-029 周O仔	032-2-032-034 陳O佑	032-2-032-040 洪O辰
032-2-032-044 林O立	032-2-032-045 施O妍	032-2-033-002 林O婕
032-2-033-005 王O綦	032-2-036-001 賴O禎	032-2-038-004 謝O晴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吉林國小

037-2-031-005 許O睿	037-2-033-002 李O薰	037-2-037-007 吳O新
037-2-037-028 林O宸	037-2-037-040 黃O綾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永安國小

039-2-018-005 廖O勳	039-2-018-006 楊O赫	039-2-018-013 許O涵
039-2-031-001 王O鈞	039-2-034-007 于O紘	039-2-034-010 吳O芮
039-2-039-014 楊O珩	039-2-039-016 李O甄	039-2-039-019 邱 O
039-2-039-020 李O宸	039-2-039-035 林O博	039-2-039-038 嚴O煥
039-2-039-039 鄭O傑	039-2-039-046 羅O言	039-2-039-051 鄭O安
115-2-275-002 王O睿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市立大學附小

046-2-041-002 蔡0安	046-2-044-001 黃0銘	046-2-044-006 張0芳
046-2-046-017 呂0淳	046-2-046-022 周0緹	046-2-046-026 廖0宇
046-2-046-036 葉0睿	046-2-046-039 孫0庭	046-2-046-042 賴0澄
046-2-046-054 鄭0綸	046-2-046-056 洪0恩	046-2-046-059 黃0芸
046-2-046-064 謝0桓	046-4-046-015 許0洋	046-4-046-039 陳0郡
046-4-047-002 黃0甯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東門國小

047-2-045-003 周0均	047-2-045-014 林0宇	047-2-047-012 陳0宇
047-2-047-013 游0誠	047-2-047-029 蔡0任	047-2-047-031 孟0寧
047-2-047-035 楊0宇	047-2-047-040 魏0民	047-2-047-051 李0韶
047-2-047-053 林0芮	047-2-047-056 簡0芯	047-2-047-067 古0安
047-2-047-075 黃0尋	047-2-047-080 甘0霏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國語實小

043-2-043-005 黃0天	043-2-043-020 黃0若	043-2-043-025 劉0誠
043-2-043-036 陳0晴	043-2-043-042 莊0鈞	043-2-043-066 謝0希
043-2-043-068 葉0濤	043-2-043-071 鄭0展	043-2-043-075 陳0杰
043-2-043-098 張0鏡	043-2-043-101 鄭0丰	043-2-043-112 詹0羽
043-2-044-002 辛0聖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螢橋國小

040-2-040-003 陳O皓	040-2-040-013 郭O聰	040-2-040-027 徐O皓
040-2-040-031 陳O姍	040-2-040-032 陳O安	040-2-041-003 翁O晴
040-2-041-005 張O寧	040-2-041-006 林O晞	040-4-041-002 林O瑞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永樂國小

063-2-063-001 陳O宇	063-2-063-006 鄭O君	063-2-063-024 陳O緹
063-2-063-034 郭O峻緯	063-2-063-035 劉O安	063-2-067-002 莊O澄
063-2-067-004 李O德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太平國小

062-2-062-002 黃O菘	062-2-062-012 方O恬	062-2-062-018 余O豪
062-2-062-019 陳O陞	062-2-062-032 黃O喬	062-2-064-001 吳O郡
062-2-067-002 洪O沅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日新國小

061-2-060-002 毛O源	061-2-061-001 黃O靖	061-2-061-006 何O謚
061-2-061-018 廖O薇	061-2-061-021 李O歡	061-2-061-022 黃O旭
061-2-061-029 梁O瑀	061-2-061-034 賴O諺	061-2-061-040 傅O語
061-2-061-046 賴O嘉	061-2-061-047 江O潔	061-2-066-002 李O潔
061-2-067-001 丁O翔	061-4-064-001 呂O瑩	061-4-066-001 陳O言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大同國小

065-2-065-002 王0弘	065-2-065-003 黃0維	065-2-065-016 張0齊
065-2-065-017 詹0平	065-2-065-033 林0儀	065-2-066-002 林0昕
065-2-067-010 林0宸	065-2-067-018 戴0亮	065-2-303-001 林0凡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萬大國小

053-2-048-005 金O勳	053-2-048-008 廖O瑄	053-2-050-009 王O濶
053-2-051-002 王O荃	053-2-053-008 張O宸	053-2-053-009 施O霖
053-2-053-012 劉O齊	053-2-053-016 黃O岳	053-2-053-029 林O馨
053-2-299-002 李 O	053-4-048-002 許O晴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福星國小

058-2-049-001 蔡0寰	058-2-058-004 吳0宇
-------------------	-------------------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西門國小

055-2-055-002 栢0桀	055-2-055-007 陳0依	055-2-055-011 沈0文
055-2-055-012 洪0晴	055-2-055-013 林0妤	055-2-055-016 李0霖
055-4-055-017 吳0潼	055-4-056-001 黃0昊	055-4-058-001 譚0翔
055-4-058-002 游0都	055-4-058-003 林0恩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志清國小

082-2-077-006 胡O瑜	082-2-077-010 陳 O	082-2-078-001 賴O璿
082-2-082-005 葉O睿	082-2-082-012 黃O潔	082-2-082-016 陳O妍
082-2-082-017 鄭O喬	082-2-082-022 陳O杉	082-2-082-027 呂O安
082-2-083-003 翁O郡	082-2-083-010 呂O恩	082-2-095-017 郭O甯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興隆國小

081-2-079-003 陳O棠	081-2-081-036 吳O堯	081-2-081-037 陳O克
081-2-083-006 江O彪	081-2-083-009 毛O行	081-2-083-011 謝O雅
081-2-086-003 吳O桐	081-2-090-002 施O青	081-2-091-002 于O晞
081-2-091-003 黃O冬	081-2-093-002 翁O雅	081-2-300-002 陳O齊
081-2-300-005 余O秦	081-2-300-006 黃O丞	081-2-300-007 陳O言
081-2-300-012 謝O丞	081-4-078-002 王O鈞	081-4-081-024 林O暉
081-4-081-026 林O霏	081-4-086-009 邱O之	081-4-094-001 黃O文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木柵國小

084-2-084-002 陳O睿	084-2-084-015 高O辰	084-2-084-016 謝O翰
084-2-084-032 何O廷	084-2-084-033 陳O霏	084-2-085-002 林O綺
084-2-085-003 董O欣	084-2-091-002 洪O軒	084-2-091-005 余O樂
084-2-091-009 李O磊	084-2-092-001 何O廷	084-2-092-002 林O新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碧湖國小

134-2-133-004 高O鎮	134-2-133-007 張O恩	134-2-133-008 彭O晏
134-2-134-002 高O安	134-2-134-003 朱O丞	134-2-134-010 莊O森
134-2-134-013 張O綸	134-2-134-017 高O擎	134-2-134-023 陳 O
134-2-134-024 周O好	134-2-134-040 陳O瑄	134-2-134-042 顧O夏
134-2-134-045 葉O駿	134-2-134-054 蔡O橙	134-2-134-055 陳O安
134-2-134-057 孫O喬	134-2-135-003 黃O慈	134-2-138-020 陳O宇
134-2-138-023 賴O妃	134-2-138-027 王O宇	134-2-138-030 林O希
134-2-143-005 高O騫	134-2-143-007 郭O吾	134-2-302-001 謝O鈞
134-4-133-010 林O桐	134-4-134-003 陳O翔	134-4-134-013 郭O甫
134-4-134-020 林O燦	134-4-134-022 張O宸	134-4-139-011 黃O天
134-4-143-003 謝O諾	134-4-143-007 江O柏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西湖國小

137-2-133-007 江O燐	137-2-133-009 邱O堃	137-2-133-017 黃O一
137-2-133-019 施O恩	137-2-137-003 莊O亮	137-2-137-006 張O芹
137-2-137-015 謝O恩	137-2-137-016 吳O寬	137-2-137-017 謝O捷
137-2-137-019 吳O晨	137-2-138-002 胡O飛	137-2-140-006 郭O希
137-2-140-009 林O洋	137-2-140-012 邱O榕	137-2-140-023 詹O恩
137-2-140-024 林O祺	137-2-140-031 張O勻	137-2-141-003 林O皓
137-2-141-006 張O菲	137-2-142-001 劉O樂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明湖國小

139-2-133-002 蔡0哲	139-2-136-002 金 0	139-2-139-021 戴0秤
139-2-139-036 呂0誠	139-2-139-037 黃0生	139-2-139-039 張0安
139-2-139-043 藍0哲	139-2-139-059 陳0睿	139-2-139-060 周0允
139-2-139-064 王0軒	139-2-141-003 陳0蕃	139-2-302-001 李0愷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麗湖國小

145-2-138-013 蔡O廷	145-2-138-014 連O佑	145-2-141-006 洪O丞
145-2-141-008 江O豪	145-2-144-002 許O瑄	145-2-144-005 張O言
145-2-145-005 周O磊	145-2-145-021 溫O凡	145-2-145-035 李O芯
145-2-145-051 黃O亨	145-2-145-071 李O筠	145-2-145-074 謝O書
145-2-145-077 陳O銓	145-2-145-085 陳O心	145-2-145-089 林O澈
145-2-145-093 陳O宸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南港國小

070-2-070-010 陳O晴	070-2-070-011 許O楨	070-2-070-019 曹O晴
070-2-070-021 蕭O良	070-2-070-049 劉O妤	070-2-070-051 張O勳
070-2-070-057 連O伊	070-2-072-005 張O堯	070-2-072-012 曾O衡
070-2-072-018 伍O瑜	070-2-075-010 蘇O庭	070-2-076-006 侯O希
070-2-076-007 吳O承	070-2-076-011 李O榛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胡適國小

074-2-071-005 王O睿	074-2-074-004 莊O行	074-2-074-008 曾O琳
074-2-074-012 闕O逸	074-2-074-032 陳 O	074-2-074-035 劉O辰
074-2-074-049 鄒O益	074-2-074-050 陳 O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士東國小

115-2-104-001 陳O叡	115-2-115-031 廖O鈞	115-2-115-032 張O瑒
115-2-115-033 管O晟	115-2-115-038 王O妍	115-2-115-039 鄭O宸
115-2-115-051 洪O樂	115-2-127-007 寺O幸羽	115-2-128-018 汪O婕
115-2-128-022 魏O穎	115-2-128-027 陳O熙	115-2-128-035 吳O耘
115-2-128-036 王O熙	115-2-128-049 余O棋	115-2-128-059 郭O瑞
115-2-132-012 李O萱	115-2-132-017 張O巽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士林國小

114-2-114-008 何0芸	114-2-114-026 陳0羽	114-2-114-035 林0萱
114-2-114-041 施0芙	114-2-114-059 江0霏	114-2-114-061 林0兒
114-2-118-006 張0苡	114-2-118-011 呂0遠	114-2-121-002 陳0妍
114-4-106-001 許0綾	114-4-114-004 許0壬	114-4-114-008 翁0安
114-4-114-015 陳0倫	114-4-118-002 郭0立	114-4-128-003 葉0楷
114-4-130-004 吳0恩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百齡國小

124-2-121-002 王0尹	124-2-124-004 陳0涵	124-2-124-008 李0昱
124-2-124-011 何0萱	124-2-124-022 簡0碩	124-2-124-032 黃0安
124-2-124-035 謝0樂	124-2-124-047 謝0希	124-2-128-001 楊0熙
124-4-124-010 林0濤	124-4-124-024 郭0昊	124-4-124-033 楊0潔
124-4-124-039 張0丞	124-4-124-047 盧0宇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北投國小

096-2-096-001 高0甫	096-2-096-009 連0辰	096-2-096-010 陳0晞
096-2-096-020 徐0傑	096-2-096-021 許0恩	096-2-096-037 張0橙
096-2-096-041 吳0縱	096-2-096-054 蘇0宇	096-2-096-058 彭0茵
096-2-101-005 陳0妍	096-2-101-008 張0誠	096-4-107-004 莊0笠
096-4-108-003 楊0煊	096-4-108-008 游0臻	096-4-111-001 楊0寧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關渡國小

099-2-099-001 林0樂	099-2-099-023 李0允	099-2-099-032 陳0泰
099-2-099-033 林0宇	099-2-105-001 陳0正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逸仙國小

097-2-097-015 李0辰	097-4-097-002 李0佑	097-4-097-005 林0熙
-------------------	-------------------	-------------------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石牌國小

098-2-098-030 林0儀	098-2-098-032 蔡0驊	098-2-098-038 涂0岑
098-2-098-050 郭0真	098-2-098-053 劉0諒	098-2-098-055 吳0有
098-2-098-078 林0安	098-2-098-086 葉0君	098-2-098-087 洪0軒
098-2-098-106 許0多	098-2-098-107 洪0覓	098-2-098-109 許0傑
098-2-098-133 張0千	098-2-098-140 陳0依	098-2-098-142 洪0琰
098-2-100-001 郭0裴	098-2-100-005 曾 0	098-2-109-001 嚴0中
098-2-109-016 呂0灃	098-2-303-002 李0銓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 文化國小

111-2-111-006 楊0守	111-2-111-009 曾0喬	111-2-111-018 石0佑
111-2-111-020 楊0叡	111-2-111-028 蘇0宸	111-2-111-037 林0筠
111-2-111-038 陳0妤	111-2-111-045 杜0洸	111-2-111-046 黃0頡
111-2-111-065 梁0文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3年7月1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